大渡口区九宫庙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百日行动

工作方案的通知

（渡九街发﹝2021﹞9号）

各科室、社区居委会、相关企业单位：

经街道办事处同意，现将《大渡口区九宫庙街道办事处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百日行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大渡口区九宫庙街道办事处

 2021年5月7日

大渡口区九宫庙街道办事处

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百日行动工作方案

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及要求，我街道决定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百日行动。

一、工作开展时间

从即日起至8月上旬。

二、执法检查对象

按照责任分工对监管对象逐一开展安全检查，实行领域全覆盖。

三、排查整治内容

（一）“日周月”隐患排查治理制度落实情况。

（二）风险隐患台账建立，研判及管控措施落实情况。

（三）员工宣传培训情况。

（四）消防等相关设施设备维护管理、记录填写情况。

（五）工贸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安全生产岗位达标情况。（岗位达标自查表详见附件3）

（六）其他安全工作开展情况。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各责任领导要把握重点关键、带头督促推进此项工作的开展；统筹协调，着力解决重点隐患及突出问题（百日行动工作责任分工明细表详见附件1）。落实“日周月”调度职责：各科室分别建立微信群或QQ群，“责任领导”每日过问分管领域安全工作推进、开展情况；每周需开会研究、布置、指导相关工作；每月需深入监管领域带队检查调研。

（二）广泛发动宣传。结合安全生产月、“5·12”防灾减灾日、安全宣传“五进”活动等工作载体，深入开展安全知识教育提升职工群众安全意识和能力，广泛宣传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工作。5月30日前，所有社区和物业单位需在醒目位置悬挂3副以上宣传标语，为百日行动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三）工作情况上报。各科室、社区于5月15日前将检查计划表报应急办汇总。（检查计划表详见附件2）并于23日前上报月统计明细表。各相关企业单位按照附件3工贸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安全生产岗位达标自查表要求，开展自查自纠，并将附件3报送所在社区居委会备查。

（四）严肃督查督办。区政府办督查室将于5月底对本项工作落实情况在全区开展明查暗访，并在区委常委会上通报。街道安委会也将于每月对各科室、各社区居委会履职情况开展督查指导。对推进不力，隐患整改督促不到位的，予以通报批评。对存在重大问题导致事故发生的，依法依规严肃开展追责问责。

（五）严格执法检查。在百日行动工作期间，街道及社区将实施各行业领域执法检查全覆盖。各科室根据各行业领域特点邀请安全专家协助开展执法检查至少一次（在检查计划表上备注）。对不开展自查自纠、发现隐患拒不整改的企业单位，将一律按照《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等相关处罚条款从重处罚。

附件：1.九宫庙街道百日行动工作责任分工明细表

2.XX科室（社区）百日行动工作检查计划表

3.工贸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安全生产岗位达标自查表

附件1

九宫庙街道百日行动工作责任分工明细表

|  |  |  |
| --- | --- | --- |
| 责任领导 | 行政职务 | 责任分工 |
| 曹 华 | 书记 | 百日行动工作第一责任人，全面承担监督管理领导责任。 |
| 张 韬 | 主任 | 百日行动工作第一责任人，全面承担监督管理领导责任。 |
| 责任领导 | 行政职务 | 责任分工 | 责任科室 |
| 陈正刚 | 人大工委主任 | 负责危旧改房屋拆迁区域督查检查。 | 征收办 |
| 陈 鹏 | 副书记 | 负责重点行业工资发放及劳动用工督查检查。指导创新社区居委会按照属地管理开展百日行动工作。 | 社保所 |
| 赖心强 | 武装部部长 | 负责建筑工地、市镇设施、地质灾害点督查检查。指导马桑溪社区居委会按照属地管理开展百日行动工作。 | 规环办 |
| 刘圣红 | 宣传委员 | 负责街道办公用房、车库、社保平台及食堂督查检查。指导百花、庹家坳社区居委会按照属地管理开展百日行动工作。 | 党政办 |
| 李 创 | 组织委员 | 指导九怡社区居委会按照属地管理开展百日行动工作。 | 无 |
| 李林桦 | 副主任、政法书记 | 负责工商贸企业、重点人员密集场所生产安全、消防安全、自然灾害安全督查检查。指导锦霞社区居委会按照属地管理开展百日行动工作。 | 应急办 |
| 李 好 | 副主任 | 负责物业小区、养老机构督查检查。指导新工社区居委会按照属地管理开展百日行动工作。 | 民社办 |
| 单位 | 责任领导 | 责任分工 | 责任人 |
| 各社区居委会 | 社区书记、主任 |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负责辖区所有领域督查检查。 | 各社区安全员 |

附件2

XX科室（社区）百日行动工作检查计划表

|  |  |  |
| --- | --- | --- |
| 月 份 | 检查对象名称 | 备注 |
| 5月 |  |  |
| 6月 |  |  |
| 7月 |  |  |
| 8月 |  |  |

附件3

工贸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安全生产

岗位达标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类目 | 标准条款 | 分值 | 自查情况 |
| 行业共性要求 | **主体合法** | 工商营业执照等法定证照齐全有效 | 5 |  |
| **安全条件** | 经营场所建筑物符合安全规范要求，不涉及“三合一”“易燃易爆”等情况 | 10 |  |
| 按规范要求配置、设置合格有效的灭火器、室内消防栓，并定期检查，形成记录 | 10 |  |
| 用火、用电、用气安全可靠，设施干净、无破损、无泄漏 | 15 |  |
| **管理到位** | 生产、经营人员会使用消防器材，会报警，了解生产经营场所重点危险区域及应急处置方法 | 10 |  |
| 行业特殊要求 | **食品类批发和零售业** | 应急疏散通道与出入口畅通、无堵塞 | 20 |  |
| 冷冻、冷藏、保鲜的设备为合格产品且无损坏 | 20 |  |
| 生产经营场所地面保持整洁 | 10 |  |
| **服装、纺织、日用品类批发和零售业** | 安全出口指示灯及指示标识良好。应急疏散通道与出入口畅通、无堵塞 | 20 |  |
| 物品堆放安全可靠，不超高、不占道 | 20 |  |
| 物品堆放不应靠近热源或遮挡插座或电源线 | 10 |  |
| **五金家电、建材、室内装饰类批发和零售** | （1）仓库内严禁烟火，警示标识上墙（2）仓库内路面平坦，无积油积水，无障碍物（3）消防通道和疏散通道畅通，应急指示和照明完好（4）库内保持良好通风（5）堆放易潮物品仓库的地面必须高于本区的基准面，并有防火、防水、防潮设施 | 30 |  |
|  | （1）物品分类储存，数量和区域不超限（2）物品存放区与墙距、梁距、柱距不小于300mm， | 20 |  |
| 行业特殊要求 | **机械、电气、电子设备及产品类批发和零售** | 应急疏散通道与出入口畅通、无堵塞 | 20 |  |
| 特种设备为合格产品，且无损坏，并按规定登记、建档、使用、维护保养和自检， | 20 |  |
| 经营场所、仓库的通道、采光、通风、消防设施、物品堆放等符合安全规范 | 10 |  |
| **其它类批发和零售** | 应急疏散通道与出入口畅通、无堵塞 | 20 |  |
| 物品堆放不应靠近热源或遮挡插座或电源线，不超高、不占道，安全可靠 | 20 |  |
| 生产经营场所地面保持整洁 | 10 |  |
| **餐饮类** | 应急疏散通道与出入口畅通、无堵塞 | 20 |  |
| 选用燃具，液化石油气瓶或燃料现场存放量不得超过当天的使用量、现场张贴限量标识，其管道、连接软管、压力表、安全阀定期检查检测 | 20 |  |
| 配备必要合理的抽排烟装置，确保餐饮场所卫生 | 10 |  |
| **住宿类** | 装修材料符合消防安全要求；住所周围消防通、内部疏散通道、楼梯、安全出口畅通无阻 | 20 |  |
| 电梯等特种设备定期年检，操作人员应持证上岗，维修人员应该定期检查、保养和维护 | 20 |  |
| 热水器、空调等电气设备安全可靠 | 10 |  |
|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它服务类** | 经营人员应有足够的操作平台或空间，并留足紧急撤离的安全通道；玻璃门张贴有防撞安全提示及禁止烟火等安全告知 | 20 |  |
| 行业特殊要求 | 手持工具电源开关具备剩余电流动作保护，电源线应使用绝缘电缆线，中间不得有接头，移动电器的电源插头应与电源插座应配套 | 20 |  |
| 产生粉尘的设备设施应配备有适宜的集尘装置及防护用品 | 10 |  |
| **金属制品类制造业** | 设施设备等设备符合安全防护通用技术条件 | 20 |  |
| 油（喷）漆作业点通风设施与防爆电器符合安全规程 | 20 |  |
| 工件、材料堆放安全可靠，不超高、不占道。应急疏散通道与出入口畅通、无堵塞 | 10 |  |
| **食品类制造业** | 搅拌机、烘烤箱、抽油烟机、通风设施等为合格产品、且无损坏、定期清洁 | 20 |  |
| 严格控制液化石油气瓶或燃料现场存放量不得超过当天的使用量、现场张贴限量标识， | 20 |  |
| 应急疏散通道与出入口畅通、无堵塞 | 10 |  |
| **其它类制造业** | 生产设备设施及作业行为符合相关安全技术规范 | 20 |  |
| 提供的个人防护用品符合相关安全技术规范，并正确佩戴 | 10 |  |
| 物品堆放安全可靠，不超高、不占道，消防疏散通道畅通 | 20 |  |
| **文化、体育和娱乐类** | 高亮度、高耗能照明灯具加装隔离罩；物品堆放不靠近热源或遮挡插座或电源线 | 20 |  |
| 内饰不应采用易燃装饰材料及国家严令禁止的装饰材料；玻璃门张贴有防撞安全提示及禁止烟火等安全告知 | 10 |  |
| 行业特殊要求 |  | ，安全出口指示灯及安全出口指示标识良好，应急疏散通道与出入口畅通、无堵塞 | 20 |  |
| **其他行业** | 人员密集场所至少有2个安全出口，安全出口指示灯及安全出口指示标识良好。应急疏散通道与出入口畅通、无堵塞 | 20 |  |
| 物品堆放不应靠近热源或遮挡插座或电源线 | 20 |  |
| 生产经营场所地面保持整洁 | 10 |  |
|  | **自评总分** |  |
|  | **评审总分** |  |

企业（个体工商户） 填表人：

名称： 填表时间：

备注：各企业、个体工商户在自评时请注意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开展自评。行业共性要求栏必填，总分值为50分。行业特殊要求栏位则需分清所属行业要求再打分，各行业总分值也为50分，合计100分，60分达标。街道及社区根据实际检查情况在评审栏位打分。